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黃彥綾
電話：03-5220097#13
電子信箱：0531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0740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續任名冊、組織運作規範、甄選簡章 (376580000A_1120074020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20074020_ATTACH2.pdf、376580000A_1120074020_ATTACH3.docx)

主旨：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續任輔導團員名冊，
及新任輔導員甄選簡章，請轉知貴校教師，並鼓勵報名，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組織運作規範」辦理。
- 二、請鼓勵貴校符合資格教師踴躍報名參加甄選，以充實本市輔導團員專業陣容。
- 三、請各輔導小組正副召集人鼓勵及推薦優秀教師報名參加各領域及教育議題小組團員甄選。
- 四、本府委託建功高中辦理112學年度新任輔導員甄選事宜。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

